

证券代码：836395

证券简称：朗鸿科技

公告编号：2022-088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9 月 2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1 号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忻宏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174,4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5.9118%。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其中两位独立董事陈少杰先生、应振芳先

生因为工作原因通过通讯方式列席；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的预案》

1. 议案内容：

为合理回报股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进行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发布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174,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上披露的《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08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174,4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 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一)	《关于公 司 2022 年半年度 权益分派 的预案》	0	0.0000%	0	0.0000%	0	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朱爽、杨北杨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 《国浩律师（杭州）事务所关于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杭州朗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9 月 21 日